

IBM 報價條款 - 承諾期間授權程式特殊選項附錄

本「IBM 報價條款 - 承諾期間授權程式特殊選項附錄」（「本附錄」）係由 _____（「貴客戶」）與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("IBM") 於 _____（「生效日期」）簽訂。本附錄之條款係 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合約、IBM International Passport Advantage Express 合約或相當之合約（「本合約」）條款及本附錄檢附「報價單」_____（「本報價單」）條款之增補條款。未於本附錄中定義之專門用語，悉依「本合約」及相關文件之定義。

1. 承諾期間授權程式

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為 IBM 程式，此程式亦包含指定「承諾期間」之「IBM 產品更新與技術支援服務」。「承諾期間」係以「客戶」同意支就該期間支付費用予 IBM 為前提，其起算日期為 IBM 接受「客戶」訂單之日期。「客戶」不得於「承諾期間」終止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。

2. 承諾期間授權程式之展延

就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，「客戶」應於訂購時，依交易文件規定選擇展延選項。「客戶」所選擇之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展延選項為「自動」者，IBM 將按當時現價或依適用交易文件規定，展延到期之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，展期為適用交易文件所規定之後續一個「承諾期間」。「客戶」所選擇之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展延選項為「終止」者，IBM 於「承諾期間」結束時將不展延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之期間，且將終止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。

「客戶」得變更其所選擇之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展延選項，惟最遲應於「承諾期間」結束前三十日以書面通知 IBM 後。

3. 承諾期間授權程式之終止

IBM 得以十二個月之提前通知，以公告、信函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一切當時有效之「客戶」後，終止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。「客戶」瞭解並同意，自前項終止生效日期起，「客戶」未經 IBM 書面同意，不得將其使用層級提高至超過已取得授權之層級。

本附錄、本合約、報價單及其他所有適用交易文件，係雙方當事人就「客戶」據以取得本報價單所載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與「承諾期間授權升級」之交易所立完整合約，並取代「客戶」與 IBM 先前就「承諾期間授權」與「承諾期間授權升級」所為一切口頭或書面協議、聲明、保證、擔保、允諾、契約及承諾。本附錄、本合約、本報價單及所有適用交易文件之條款有牴觸者，交易文件之條款優先適用，但雙方當事人但另有約定者，從其約定。

雙方當事人以手寫方式，或在法律認可之下，以電子方式簽署本附錄（或其他參照本附錄而將其納入之文件），即表示接受本附錄之條款。於完成簽署後，雙方同意 i) 由可靠方式（如影印或傳真）所製作之任何本附錄複本，均視為正本；及 ii) 依本附錄取得之一切「承諾期間授權程式」與「承諾期間授權升級」，均受本附錄之規範。

同意接受：

同意接受：

客戶實體名稱

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

授權簽約人簽章

授權簽約人簽章

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

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

職稱：_____

職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客戶號碼：_____

合約編號：_____

客戶地址：

本公司地址：台北市松仁路 7 號 3、4 樓